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專員 張伯旭
電話：3322101#7401
電子信箱：100685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301378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中壢區過嶺國民小學籌備處相關人力配置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前已奉准於112學年度成立籌備處，籌設過嶺國民小學，現經遴選程序並於113年4月17日公告遴選結果，113學年度起將由燕校長子明出任，另配置總務主任及教師兼行政人員各1名，以利推動籌設新學校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財政局、桃園市政府主計處、桃園市政府人事處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會計室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秘書室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綜合規劃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終身學習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體育保健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學輔校安室

